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水产品类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鲜、冻动物性水产品》（GB 2733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（GB 2760）、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（GB 2762）、《动物性食品中兽药最高残留限量》（农业部公告第235号）、《兽药地方标准废止目录》（农业部公告第560号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贝类检验项目包括恩诺沙星（以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计）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氯霉素、镉、甲硝唑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。